

办理结果：A
同意对外公开

乌海市教育局文件



乌教复字〔2025〕25号

关于市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134号提案 办理情况的答复

赵俊杰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拓宽学生教育资源助力学生全面发展的提案》已收悉，市教育局高度重视此提案，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义务教育阶段生涯规划教育情况。为适应我市基础教育改革需要，提升我市中小学生涯发展教育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市教育局制定印发了《关于印发〈乌海市中小学生涯发展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乌教字〔2020〕156号），实施以突出家长、教师、学生3个层面的33个生涯规划主题。通过开展“四化”

（生涯教育课程系列化、生涯教育发展目标差异化、生涯发展教育师资队伍专业化、生涯教育活动多元化）大力推动生涯规划教

育，着力构建从小学到高中的各学段、全覆盖的系列学生生涯规划教育体系，目前我市已推动 100% 的中小学校成立生涯规划领导小组，实现初高中生涯规划教育讲座覆盖率 100%。生涯规划教育成为培养我市学生发展核心素养、落实学科核心素养、推进教育公平的重要途径。

（二）利用社区资源开展社会实践活动情况。为进一步凝聚家校社育人合力，乌海市教育局近年来聚力打造家校社协同育人体系，构建定位清晰、机制健全、联动紧密、科学高效的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通过加强“三个营造”让社会育人有深度，共同帮助学生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一是加强营造社区育人优质环境，联合全市各社区举办未成年人“书香润心灵，阅读促成长”主题阅读活动，推动开展社区家长学校、社区家庭教育讲座、爱国主义教育宣讲活动 20 余场。二是加强营造校社共育强效机制，印发了组织学生赴乌海市第一党支部纪念馆、小三线军工文化纪念馆、乌海市博物馆等开展研学实践活动，在社会实践中讲好“内蒙古故事”、乌海故事，引导全市中小学生对党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三是加强营造家社协同育人良好氛围，广泛开展“以劳育德”、“周末家务”、“五一劳动美”等劳动实践教育 55 场，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三）拓展线上教育资源情况。目前，我市已投入 7100 余万元建教育专网和智慧教育平台，实现万兆到校、千兆到班，智慧黑板配备率 100%，建成 44 间录播教室和 184 间“三个课堂”教室。所有学校建成开放阅览室和廊道班级图书角，各类读书活动蔚然成风。同时，推动学校积极利用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丰富的课程资源和德育、美育、体育、科技等特色资源，引导学生进行自主学习和探究。随着全市中小学高清录播教室、三个课

堂教室设施设备的更新和完善，各学校也开始有计划地录制本校优秀教师的课堂教学视频，逐步形成各学科系统的校本资源库，学生可以通过平台随时观看本校教师的课堂教学视频进行学习或复习。

二、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是进一步压实属地教育行政部门责任，督促各区开展更符合学情的义务教育阶段生涯规划活动，分学段设计课程内容，小学阶段侧重兴趣启蒙，初中阶段强化职业认知，高中阶段侧重生涯规划。通过规划系列生涯教育课程、培育生涯发展专家团队、举办生涯教育讲座、组织生涯教育实践活动和发挥家校共育合力等措施，全面提升学生的自我认知、职业启蒙、生涯目标和发展路径，帮助学生正确认识自我、规划未来，避免家长对教育的功利化和盲目性。

二是拓展社区资源整合维度，构建多元实践平台，挖掘我市黄河湿地、矿山遗址等特色资源，依托“五色研学”品牌，持续开展主题研学实践活动，联动非遗传承人、手艺人，让学生沉浸式感受本土文化。积极深化政企社合作：与本地企业共建劳动实践基地，组织学生开展职业体验活动，增强学生生活技能与职业规划意识。完善协同育人长效机制，保障活动可持续性，将社会实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明确不同学段实践时长要求，推动学校、社区协同育人水平提升。

三是进一步加强乌海智慧教育平台建设，整合国家、自治区及本地资源，打造“学科课程+特色资源+实践活动”的线上学习矩阵，重点开发人工智能、科普教育等数字化课程，满足学生个性化学习需求。同时也将组织各学段、学科优秀教师的课程视频资源和心理健康、法治教育等方面的特色资源，逐步形成具有本

地教育特色的教育教学资源库，引导学生利用国家、自治区等各级平台资源进行自主学习，拓宽学生学习渠道。

再次感谢您对我市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分管领导：郭亚东

联系人：董权

联系电话：8991953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委员姓名	赵俊杰	建议、提案编号	134	
提案标题	关于拓宽学生教育资源助力学生全面发展的提案			
委员	13848315889	满意	比较满意	不满意
联系电话		✓		
<p>1. 您对办理情况的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p> <p>2. 您有何进一步的建议和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p> <p>3. 请您推荐先进承办单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代表委员签名: 赵俊杰</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5px;">2025 年 6 月 11 日</p>				

注: 1. 请代表委员在“满意”“比较满意”“不满意”下方空格内选择画“✓”号。

2. 该表由代表委员本人填写后, 一式两份由承办单位送至市政府督查室(A937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A806室)或市政协办公室(A741室)